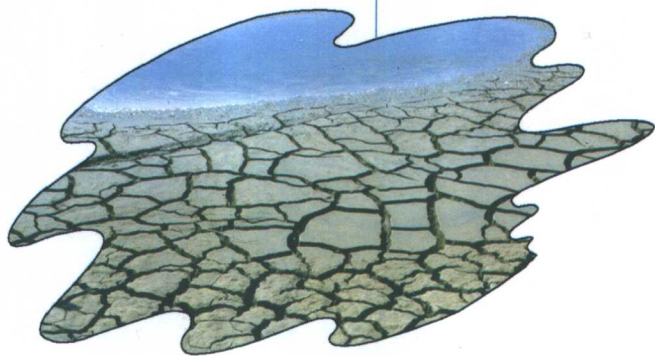


HUIYANJIUCONGSHU

中国乡村社会研究丛书

夏明方 著

民国时期 自然灾害 与乡村 社会



MINGUOSHIQI
ZIRANZAIHAI
YUXIANGCUN
SHEHUI



中国乡村社会研究丛书

民国时期自然灾害 与乡村社会

夏明方 著

中 华 书 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时期自然灾害与乡村社会/夏明方著, - 北京:中华书局, 2000

(中国乡村社会研究丛书)

ISBN 7-101-02342-8

I. 民… II. 夏… III. 自然灾害-关系-农村社会学-研究-中国-民国 IV. X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51047 号

责任编辑:吴广义

中国乡村社会研究丛书

民国时期自然灾害与乡村社会

夏明方 著

*

中华书局出版发行

(北京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北京朝阳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14 1/4 印张·318 千字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定价:26.00 元

ISBN 7-101-02342-8/K·966

此项研究得到国家社会
科学基金资助

序 言

李文海

夏明方同志的灾荒史专著《民国时期自然灾害与乡村社会》已经完稿,他希望我早已答应为这本书写的《序言》,能在年前写出,以便一起交给出版社。看看桌上的台历,已经只剩下薄薄的几页,1998年快要过去了。没有办法,只好暂且把手头的其他事情放一放,先来完成这个任务。

对于中国人民来说,1998年实在是极不平静的一年。

这一年,以改革开放、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主要特征的历史新时期,刚刚走过了20年艰难曲折而又光辉灿烂的历程。当人们正沉浸在欢庆胜利的喜悦之中时,却先后遇到了两个来自不同方面的严峻挑战和重大考验:一个是自去年以来就开始由亚洲金融危机的冲击造成的一场经济风险;一个是今年夏天发生的历史上罕见的全国性大洪水造成的一场自然灾害风险。由于党和政府采取了正确的决策和有效的措施,由于全党和全国人民进行了顽强拼搏和艰苦奋斗,我们终于成功地经受住了这两个方面的重大考验,使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宏伟大业继续胜利行进。这个事实,反过来又恰恰成为改革开放20年巨大成就的检测和证明。

战胜今年夏天这样严重的特大洪水,确实是一个了不起的伟大胜利。江泽民同志说“这将作为人类战胜自然灾害的一个壮举载入史册”,是一点也不过分的。从大洪水的发生到抗洪抢险斗争

的胜利,包含了如此生动丰富的社会内容,也给我们提供了那样多的值得深入思考的问题。在这方面,已经有很多人发表了许多很好的意见。我这里只就灾荒史的学科建设问题,说一点自己的想法。

今年的大洪水,极大地引起了人们对灾荒史研究的重视和兴趣,这是十分令人鼓舞的。当抗洪抢险斗争还处于决战关头的时刻,北京出版社就征得了邓拓夫人丁一岚同志的同意,以极快的速度再版了邓拓同志的名著《中国救荒史》。稍后,中国国际减灾十年委员会决定汇集若干部研究自然灾害的学术著作,选编成一套丛书出版。至少有五六个出版社(这只是我接触到的)制定了组织编写出版有关灾荒史的专著或丛书的计划。有的省市的社科研究规划机构,把灾荒史的研究列入了立项课题。几个月来,我们“近代中国灾荒研究课题组”接到讨论灾荒问题的来信来电,就不下百馀次之多。这一切都使我更加深切地体会到,任何一门学科的发展,社会需要都是最终的推动力量。历史学尽管其研究客体是已逝的既往岁月,但它同今天的社会生活确实有着极为紧密的联系。

灾荒史,作为历史科学的一个分支,应该受到学术界的更多的关注,对这个领域的研究应该投入更多的力量,应该产生更多具有科学价值和学术水平的研究成果。

这首先是由于自然灾害至今仍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大敌。尤其是我们国家,因为地域辽阔,地理条件和气候条件十分复杂,自古以来各种自然灾害就极其频繁。据文字记载,从公元前 206 年到公元 1949 年的 2155 年间,几乎每年都有一次较大的水灾或旱灾。在神州广袤的大地上,滨河地方常“十岁九淹”,高原区域则亢旱连年。不仅灾荒频仍,而且灾区广大,灾情严重。有一组数字也许能说明问题:在近代社会,即从 1840 年至 1949 年的 109 年间,因

灾死亡人数在万人以上的大灾即达 124 次,其中死亡 10 万人以上的 28 次,死亡 50 万人以上的 11 次,100 万人以上的 6 次,1000 万人以上的 2 次。当然,那个时候统计数字不很精确,各种资料间的出入也较大,但作为一种趋势和大致状况,还是能反映出问题的严重程度的。新中国成立后,情况有了很大的变化,但自然灾害对我们的威胁和损害依然是很大的,这一点,经过了今年的大洪水,就无须再多费笔墨了。自然灾害同许多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一样,也是有规律可循的。通过对灾荒史的研究,逐步探索和掌握自然灾害发生发展的客观规律,加深对自然规律的认识和把握,从而进一步提高人们的防灾抗灾的能力,更加科学地利用自然为自己的社会和社会发展服务,这显然是极有意义的。

历史上每一次重大灾荒的发生,都必然要对当时的社会生活产生巨大的深刻的影响。最直接的影响当然是在经济方面。一场稍大一点的自然灾害,往往使灾区十几年、几十年都难以恢复元气。如鸦片战争期间连续三年的黄河大决口,造成河南省祥符到中牟长数百里、宽 60 馀里的广阔地带,10 馀年间一直成为一片荒原,“膏腴之地,均被沙压,村庄庐舍,荡然无存”。光绪初连续三年的“丁戊奇荒”,使山西省“耗户口累百万而无从稽,旷田畴及十年而未尽辟”;重灾地区甚至半个世纪后人口尚未恢复到灾前的水平。经济的凋敝必然要冲击社会的稳定。在历史上,几乎没有一次大规模的农民起义与群众斗争,不是在严重自然灾害的背景下发生和发展起来的。因此,每一个王朝的更迭,灾荒当然的成了直接的导火线。不仅如此,灾荒还深深的影响着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统治政策到社会观念,从人际关系到社会风习,这种影响也许是间接而隐性的,但恰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这样,要完整而深入地了解特定时期的社会历史,如果忽略了几乎连年不断而其

影响又无处不在的灾荒史的研究,就不免是一件重大的遗憾了。

自然灾害给了我们长期的威胁和侵袭,另一方面我们中华民族也积累了丰富的抵御和抗击自然灾害的宝贵经验。这是中华文明史中人和自然作斗争过程中形成的珍贵历史遗产。譬如,在许多文物典籍中,有各种灾荒观的分析论述,有治水防洪等的对策研究,有具体抗灾经验的专题总结,也有历代封建王朝救荒政策与实践的文书记录。所有这些,同我国传统文化其他方面的内容一样,由于受时代的和阶级的历史局限,其中既有精华,也有糟粕,需要我们以辩证的分析态度,下一番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功夫。事实上,我们祖先在同自然灾害的斗争中,那些符合科学的、行之有效的认识和实践,固然是我们今天可以继承发扬的历史财富,就是那些错误的认识和有害的行为,经过分析批判之后,同样可以成为反面的历史戒鉴而产生积极的社会效应。应该强调的是,我们的前人曾经达到的有些认识,即使在今天,也依然没有丧失它的现实光彩。我们可以举一个小小的例子。一个半世纪以前,著名思想家魏源在谈到当时长江“数十年来告灾不辍,大湖南北,漂田舍,浸城市,请赈缓征无虚岁”的原因时,就极有见地地指出,造成这种严重状况的根源,主要是长江上游森林的破坏和中下游水道的淤塞导致的生态失衡。联系到今年长江全流域的大洪水,我们难道能不为魏源的这种远见卓识所深深折服吗?

夏明方同志的这本著作,初稿完成于今年夏天的大洪水之前,修改定稿于这次大洪水之后。由于研究主题的原因,这次大洪水没有反映到它的著作中去。但毫无疑问,作为一个灾荒史研究工作者,今年大洪水的经历,确实使他以一种更加强烈的如本书《绪论》所说的“关注人类命运和社会进步而甘于寂寞、勇于探索的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完成了对自己作品的加工修改。这部书的学

术评价,应该留待广大读者和学术同行们去作,我不想在这方面多说什么。但我还是想强调一点:本书多处提到,自然灾害史的研究,应该由自然科学工作者和社会科学工作者共同携手来进行,“突破传统的学科界限,把灾荒问题和自然、生态、技术和经济、政治、文化、心理等各个方面联系起来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综合考察,以最大限度的减少机械、片面、静止地看问题所易滋生的弊端”(本书《绪论》)。这个主张,我是十分赞成的。各个不同学科之间的联合、交叉与渗透,是当今科学发展的一个趋势。灾荒史的研究,由于它本身的特点,尤其需要提倡这一点。

1998年12月22日

于人民大学林园

目 录

绪 论	1
一 问题的提出	1
二 来自自然科学的挑战	7
三 迟到的繁荣	15
四 现有研究的不足与本书的目标	20
第一章 民国时期的自然灾害及其环境后果	29
一 三十八年的灾况概览	29
二 灾害打击下的乡村生态环境	46
第二章 民国时期的自然灾害与人口变迁	73
一 灾害与人口的增减	73
二 灾害与流民潮	89
三 灾害与人口结构的变动	113
四 灾害与人口素质	119
第三章 民国时期的自然灾害与乡村经济(之一)	151
一 粮食生产与气候波动	151
二 灾害型生产不足危机与生产相对过剩危机	166
三 滚动中的价格剪刀差与风险扩散	179
第四章 民国时期的自然灾害与乡村经济(之二)	203
一 灾害与租佃制度、雇佣关系的区域差异	203
二 灾害与土地兼并	221
三 灾害与地租剥削	235

第五章 民国时期的自然灾害与社会冲突	255
一 灾害与阶级冲突	256
二 灾害与区域冲突	273
三 原始的反抗及其现代嬗变	284
第六章 灾害源与民国时期的社会脆弱性	305
一 生态环境脆弱带与天体运动	306
二 人口压力、技术停滞与生态环境的退化	316
三 阶级压迫与社会脆弱性之一：国家机器军事化	331
四 阶级压迫与社会脆弱性之二：封建生产关系的恶化	340
五 阶级压迫与社会脆弱性之三：农村经济的畸形商品化	350
附 录	371
附表 I： 1912—1948 年间各省区历年受灾县数统计	371
附表 II： 1912—1948 年历年受灾人口总数一览表(以 每年每省受灾人口 10 万以上为 1 次)	384
附表 III—1：1912—1949 年死亡万人以上重大灾害简表	395
附表 III—2：1840—1911 年死亡万人以上重大灾害简表	400
附表 IV： 1840—1949 年间中国灾荒食人统计	404
主要引文及参考文献目录	413
后 记	435

绪 论

一 问题的提出

很久很久以前,一位历史上最伟大的思想家就发现了这样一条最基本的人类历史发展规律,“即历来为繁茂芜杂的意识形态所掩盖着的一个简单的事实: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因此直接的物质资料的生产,便成为一个民族或一个时代的国家制度、法的观点、艺术以至宗教的观念发展的基础^[1]。在这一方面,“最文明的民族也同最不发达的未开化民族一样,必须先保证自己有食物,然后才能去照顾其他事情;财富的增长与文明的进步,通常都与生产食品所需要的劳动和费用的减少成相等的比例”^[2]。而这样一种以粮食生产为轴心的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过程,迄今为止还无法离开它的最基本的物质前提,即以地球为载体的由岩石圈、大气圈、水圈和生物圈所组成的庞大的自然生态系统,所以,自然界各圈层及其相互之间的任何异动,一旦超越人类的承受能力,就必然会迟滞、损伤乃至中断人与自然之间正常的物质、能量和信息的交换过程,并有可能在局部地区乃至更广大的范围内引发一系列连锁式的社会危机,给人类带来意想不到的损害和灾难,进而在很大程度上制约和影响着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

这种因自然力量的变化而给人类社会带来危害的事件或过程,人们习惯上称之为自然灾害。不过,就像离开了人类和人类社

会这个承灾体就无所谓灾害一样,自然力量的变化,一方面导源于自然界本身的运动或演替过程——这种过程长期以来就是自然生态环境发生变化的不可忽视的突出因素;另一方面又是人类的活动所引起或加剧的,而且愈趋晚近,这种活动对自然生态环境的改变作用也愈来愈大。自然灾害实际上就是这两种因素作用于人类社会时分合交错的结果,它的种类的多少、频率的高低和强度的大小,也是历史上某一时段或某一区域空间环境变化的显著标志或衡量其环境质量的重要指标。

一般说来,自然灾害根据其成因,大致可以分为天文灾害、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生物灾害等几大类。而根据成灾的方式和时间的长短,又可分为两种类型,一类是突发性、爆发性的环境事变,如地震、洪水、干旱、风暴潮、急性瘟疫、滑坡、泥石流、农作物病虫害等等,也有人称之为“瞬时灾害”、“短时灾害”;另一类则是长时间的渐变型灾害,亦称趋势性灾害,如气候趋冷或干旱化,土地沙漠化、盐碱化,水土流失(或土壤侵蚀灾害),森林减少,物种灭绝,水资源枯竭和地方病灾害等等。在前一类灾害中,成灾的时间也有很大的差别,如与地震、洪水相比,干旱、渍涝的成灾时间显然要长得多,也就是说在成灾之前有一个缓慢积累的过程,为区别起见,这里暂将前者称之为“瞬时性突发灾害”,将后者称为“缓释性突发灾害”。后一类灾害,由于其大多数都是通过人类活动对自然界的作用所引发或加剧的,所以也有人称之为“人为自然灾害”或“生态灾害”。至于近代以来因工业化的发展而造成的环境污染,则属于地地道道的人为灾害,而且在本文涉及的时间范围内,并不占主导性地位,故此处不予讨论^[3]。

尽管目前的灾害学界对灾害的定义和灾害的分类尚有一定的分歧,但自然灾害自始至终和人类社会相伴而行,并和人类社会的

进步呈正比例增长,却是不可置辩的事实。作为一种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期制约因素,从事社会历史研究的学者没有理由对它视若无睹。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论述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时即曾指出:“任何历史记载都应当从这些自然基础以及它们在历史进程中由于人们的活动而发生的变更出发。”^[4]按照我们的理解,这里的“自然基础”和它们的“变更”,不应该只包括那些对人类有利并让生活于其间的人们引以为自豪的自然地理条件,也不应该只包括体现人类进步的那样一种自然的“变更”,而应该包括那些对人类不利的自然条件以及自然条件的异常变动,更应该包括人类在改造自然的社会进步过程中对自然生态系统所造成的虽然缓慢但却巨大的、更多的情况下还是不可逆转的破坏。

然而,一旦有人把自然灾害以及由它所标志的自然生态系统的变化特别是其中的气候变化,作为人类社会演进的一种动力,来考察人的各种社会历史事象时,却曾经遭到种种无端的非议和责难。在今天的西方世界,“已经没有人再相信自然地理一成不变”,而且“气候的变化在今天已是不容置疑的事实”^[5],但至少在布罗代尔时代还要为此作反复的论证。在国内,在建国后的相当长的一段历史时期内,由于被《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明教程》简化了的斯大林式的“马克思主义”占据了思想界的主导地位,马克思在《资本论》里所遵循的一条环境保护路线,也被斯大林的“地理环境不变论”取而代之了^[6]。至少在历史研究过程中,不仅环境的变化被当成了一种谬论而拒之于千里之外,就连人们日夕生息于其间的山地、平原、河流、湖泊以及沙漠、沼泽、森林、草原、动物、植物、微生物,还有气温、雨量、风力等等,都被活生生地从人的社会活动中剥离了出去,容纳和承载着历史主体的多样化而又变动不居的自然生态系统被摈斥在历史研究的视野之外,历史变成了无

空间的历史。

意味深长的是,有许多历史著述,包括毛泽东同志的经典著作《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在内,大都是从有关的地理环境开始论述的,然而这样一种描述,就如同中国古典戏剧中设置的舞台、布景和道具一样,非惟一成不变,甚且帷幕一旦打开,活剧一经出演,就被置身于其中的演员和观众遗忘得干干净净了。这样的研究也并非看不到自然环境的变化,但这种变化只是那种可以由人的主观能动性随意改造的变化,它实际上仍然是以“地理环境不变论”作为逻辑起点的,因为在这种研究的潜意识里,自然环境就是一张“坐不烂的椅子”,自然物质资源也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时移岁易,由这种观念引导的人类行为对生态环境所造成的破坏性后果,已经而且正在让越来越多的当事人和他们的后代痛苦地感受和体验着。

近一段时期以来,随着人口、资源、环境、灾害和社会发展问题在全球范围内引起了越来越广泛的关注,国内学术界大约再也没有多少人愿意去重谈“地理环境不变论”的老调了。如何系统而深入地探讨变动着的地理环境与以此为基础的人类社会之间的互动关系,在国内史学界也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重视。虽然由于历史上欠债太多的缘故,这样的研究还刚刚起步,而且也很不成熟,但毕竟已经开始付出巨大的努力了。

本文所要论述的正是这样一种努力的很小很小的一部分。从环境变迁的角度来衡量,选择“中华民国”这样一个短暂的、有着浓厚政治色彩的历史时段作为研究的对象,似乎有点不伦不类,然而正是这几千年中国历史长河中极其短暂的一瞬,却是其中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变化最为剧烈、最动人心魄的一幕。或许并不只是一种历史的巧合,这期间人类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也发生了史所少

见的异常变动,并带来了极其惨重的灾害。举其大者如:1915年珠江大洪水、1920年北五省大旱灾和甘肃大地震、1927~1930年的华北西北大饥荒、1931年长江大水灾、1933年黄河大洪水、1934年全国大旱灾、1936~1937年川甘大旱荒、1938年黄河花园口决口、1942~1943年中原、广东大饥荒等等^[7],无不在中国灾荒史上写下了令人椎心泣血的一页。如果说一部二十四史,几无异于一部中国灾荒史(傅筑夫语),那么,一部中国近代史,特别是38年的民国史,就是中国历史上最频繁、最严重的一段灾荒史。这一方面是几千年来人类活动造成的环境破坏层累叠加的结果,另一方面也是自然界本身大范围周期性变化的产物。它与当时国内的军阀混战、政治腐败和外来侵略等众所周知的人祸纠结在一起,对民国社会的发展产生了广泛、深远而又独特的影响。因此,具体地探索这一时期灾害发生的成因、规律及其影响,揭示人类在大自然的淫威和惩罚之下挣扎搏斗的种种悲壮情景,了解我们这个民族曾经遭受过的究竟是怎样一种巨大的苦难,必将有助于深化对近代中国国情和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而且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也可以为我们透视历史时期环境、灾害与社会发展之间的关系提供一个最贴近我们这个时代的颇有意义的窗口。

从救荒史的角度而言,38年的民国历史,也是中国荒政大转折大发展的时期,换言之,即中国荒政近代化至为关键的时期。

在经过几千年演变发展之后,传统荒政体系至此已然腐朽不堪,并与清王朝一起归于崩灭。继之而起的北洋政府和国民政府迫于各种社会压力,从巩固自身统治的利益出发,为重建救荒体制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努力,进而于30年代初期以后借鉴西方模式逐步建立起一套形式上比较完整的新型赈灾制度。只是由于政权本身的性质,传统荒政中的种种弊端不仅没有被遏止,反而以更加猛

烈的势头在新的赈灾体制下蔓延和发展,结果成为加剧灾荒的重要因素;而传统荒政理论中诸般愚昧落后的成分,又深深扎根于民众社会之中,在很大程度上干扰着甚至左右着人们的防灾救荒行为。

与此同时,生长于 19 世纪 70 年代末期、主要由中国新兴社会力量即民族资产阶级发起和主持的民间社会新型救灾活动——义赈,经过几十年的探索和发展,终以 1920 年中国华洋义赈总会的成立为标志,进入成熟阶段,从此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活跃于中国的荒政领域,在救灾防荒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稍后,随着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广泛传播、中国共产党的成立及其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发展,另一种全新的救灾形式应运而生。她萌芽于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阶段,成熟于抗日战争时期,为新政权战胜天灾人祸、取得最后胜利提供了必不可少的社会保障,最终则取代了其他一切救灾模式,成为新中国独一无二的社会救助制度。

三种模式,三条道路,三个方向,代表着三种不同的社会集团及其政治理念,恰好体现了民国社会分野鲜明的三种不同的社会改革方案,而它们各自相异的命运,又恰好反映了民国社会新旧交替、新陈代谢的一般历史趋势。从这样一种理论嬗变和制度演进的历史运动之中,完全可以借此更深刻地透视近代中国的发展历程;而且比较总结这一段与新中国相连的历史时期社会各阶级、各阶层防灾救荒行动的利弊得失和经验教训,也应具有更为重要的现实借鉴意义。